

# 依靠联动机制 铲除黑恶势力

**呼和浩特讯** 2018年初,犯罪嫌疑人张某某伙同王某等5人,开办了一家民间放贷公司。该公司没有办理任何正规手续,肆意规定利息额度,并利用暴力手段催讨债务。近日,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寻衅滋事罪,批准逮捕了以上5名犯罪嫌疑人。

呼市市民张某因资金周转急需借款2万元,经多方打探,最终顺利从该公司办理了贷款。让他吃惊的是,他只领着公司人员指认了

一下自己和父母的房子,贷款就办理成功了。然而,当张某无法按时偿还借款时,麻烦事儿就来了。

为了讨回欠款,该小额贷款公司派出要账人员,频繁上门,吵闹催债不成,就横躺竖卧,利用各种“软暴力”的要账方式长时间进行骚扰。这样的频繁骚扰和不分昼夜的软磨硬泡,使得张某根本不敢回家,住在家里的父母及七十多岁的爷爷,也被骚扰得无法正常

生活。

不堪其扰,张某某母亲最终向派出所报了案,民警出警后,对要账人员进行了警告制止,但要账人员不听劝阻,在民警走后继续实施寻衅滋事行为。鉴于此,新城区检察院与新城区公安分局建立了扫黑除恶案件的联动机制,共同探讨、交流、研究案件的侦查方向。近日,新城区检察院以寻衅滋事罪,批准逮捕以上5名犯罪嫌疑人。(赵旭)

## 专项巡察扫黑除恶 确保整治落地见效

**阿拉腾席热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第一巡察组来到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公安局,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巡察工作。

座谈会上,该旗副旗长、公安局长李晓刚首先向巡察组汇报了伊旗公安局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的整体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听取汇报后,第一巡察组组长夏海从重视程度、行动措施、打击成果、下一步工作计划等方面对伊旗公安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他要求: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以更坚定的态度、更有力的举措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斗争引向深入。二是要持续强化基层基础工作,充分发挥基层派出所的优势,在线索摸排上下功夫。三是要切实加大查办力度,坚持深挖彻查。四是要充分利用传统媒体、新媒体,打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立体化宣传局面。五是旗局各警种、各部门要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密切协作,形成合力,重点突破。(徐斌)

## 发出检察建议 确保安全搬迁

**大沁他拉讯** 近日,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检察院在依法履职过程中发现,奈曼旗工业园区内存在堆放危险废物和危化物品问题。随即,该院通过调阅、复制行政执法案卷材料和实地勘查等形式进行调查核实。经了解,奈曼旗工业园区从2015年4月起实施搬迁整治工作,搬迁过程中,企业虽已全部关停,但部分化工企业院内仍堆放有危险废物和危化物品,存在环境污染隐患。针对这一情况,该院向奈曼旗环保局等部门送去了两份《检察建议书》,要求对园区内的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相关行政部门对此高度重视,积极履行法定职责,并将化工园区整体搬迁、危弃处置情况及处理情况进行了反馈汇报。

目前,该园区内堆积的危险废物和危化物品除三家企业未清理外(因拆迁问题),其余企业已全部清理完毕,该院将对未清理的企业进行跟踪监督。(徐鹏飞)

## 真抓实干强党性 真帮实扶助脱贫

**可可以力更讯** 2018年,是脱贫攻坚的关键一年,呼和浩特市武川县司法局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扶贫“七个强化”指引攻坚方略,真抓实干,分户包干,努力实现扶真贫、真扶贫、真脱贫。

该局紧紧抓住“脱贫为本,党建为魂”这根弦,通过开展系列活动,驱动红色引擎,树立党员扛大梁的责任意识,通过树立和宣传先进典型事例,切实提高贫困人员主动脱贫意识;通过村务宣传栏、专题展板、精准扶贫宣传册等平台,宣传精准扶贫政策,提高群众的政策知晓率;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开展进田地、入农户、访贫困户、访残疾人、访贫困党员“两进三访”活动,向广大群众特别是贫困户传授致富技术,帮助贫困户增收致富;协调村委会推进危房改造,从根本上解决困难群众的住房、教育、医疗等问题。此外,单位派出6名驻村干部扎根基层,带着感情扶贫,带着责任扶贫,切实解决群众的实际困难。(郭东梅)



近日,阿拉善盟阿右旗公安局联合前来学习交流的江苏省句容市公安局党员民警,前往高台革命烈士陵园,开展“缅怀革命先烈,接受红色洗礼”主题活动。两地公安局党员民警在革命烈士纪念碑前致敬默哀,并重温了入党誓词。石斌摄

## 举办党建知识竞赛

**本报讯**(记者 柴红)近日,由呼和浩特市城管执法局机关党委主办、市住宅小区环境秩序管理局党支部承办的“赤诚向党马上学习”纪念建党97周年知识竞赛决赛,在赛罕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会议室成功举办。

据了解,共有17支代表队选手参加了此次竞赛。经过激烈角逐,最终市城管执法局监察一支队以260分的成绩荣获一等奖,城管应急处置和研发推广中心、开发区分局

## 深化理论学习成效

获得二等奖,住宅小区环境秩序管理局、环卫局、城管协调处置中心获得三等奖。

此次知识竞赛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市委、市政府打好“三大攻坚战”等中心工作展开。通过开展此次活动,全面检验了全局的理论学习成效,促进了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和深化。

## 认真落实“三个规定” 维护司法公平公正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张贵祥 吕帅)近日,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召开全院干警大会,就落实自治区高院关于对“三个规定”执行情况开展自查的通知精神进行安排部署。会上,全体干警深入学习“三个规定”内容,认真领会精神实质。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治录要求,要对十八大以来执行“三个规定”情况进行全方位、无死角的检查,对在本次自查未发现问题,而在自治区院抽查或今后巡视中发

现存在违反“三个规定”未报告的,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全院干警要提高政治站位,从思想上充分认识到这次自查工作的严肃性和紧迫性,认真查找在执行“三个规定”中存在的问题;要在宣传引导方面上下功夫,要把落实“三个规定”纳入工作重点,切实把执行情况纳入重要考核内容;针对自查出的问题,要切实加以整改,并予以解决,让“三个规定”真正成为保护干警、严格公正司法的有效手段和强力武器。

## 强化纪律作风整顿

**锡林浩特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自治区、盟市纪委监委、检察系统关于纪律作风方面的会议精神,近日,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召开了全院纪律整顿暨警示教育大会。

会上,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文作了动员讲话,他指出,要把此次纪律整顿活动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统筹安排,精心组织,确保取得实效。要加强纪律作风监督检查,对各科室开展纪律整顿自查整

## 推进全面从严治检

改情况实行全程督查,确保机关纪律作风整顿活动各项部署落实到位。

赵文强调,要提高站位,强化责任,进一步增强全体检察人员守纪意识;要把握重点,抓住关键,扎实开展纪律整顿活动;三是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院党组要切实承担起管党治党、从严治检的责任;全体干警要加强学习,提升自我修养,增强自我定力,通过整顿推进其他各项工作有效开展。(李刚 宗艳)

## 法律援助全覆盖 民生权益得维护

**本报讯**(记者 李亮 通讯员 张蓉)鄂尔多斯市司法局积极落实主体责任,从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出发,采取有效举措,全面加大法律援助工作站的建设力度。目前,全市8个法院,8个看守所全部建立了法律援助(办公室)工作站,并派驻了法律援助值班律师,覆盖率达100%。

在法律援助工作站的建设过程中,鄂尔多斯市法律援助中心在鄂尔多斯市司法局的总牵头下,提出“高起点谋划、快速度推进”的工作思路,并迅速成立推动小组,指导、督促该项工作落到实处。同时,该中心还多次与法院、公安局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讨论法律援助的细节问题,并联合出台了《关于开展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规定》,明确了各部门建设分工,细化了值班律师工作职责,从制度上保障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站的顺利推进。此外,该中心针对律师值班情况,制定了详实的监督考核制度,确保律师按制度规范积极为困难群众和在押人员答疑解惑,切实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

## 强化宪法宣传 提升法治意识

**本报讯**(记者 李亮 通讯员 何洁琼)“依法治国首先是以宪治国,依法行政首先是以宪行政”。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司法局深知宪法在法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积极开展了全范围、多领域、深角度的《宪法》学习宣传活动,掀起了“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新热潮。

为了使学习活动取得实效,该局在学习方式、宣传形式上寻求突破,使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起来”,真正落到实处。利用法治宣传栏、宪法宣传手册,积极宣传宪法修正案,让群众在日常休闲娱乐中学习宪法;将媒体作为宣传主阵地,营造浓厚的宪法学习宣传氛围;充分发挥普法讲师团作用,会同各基层司法所,组织开展“法律六进”活动,促进宪法学习;利用“三下乡”、法治宣传周等节点,再掀学习宪法、法律知识宣传新高潮,力争使广大人民群众和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和青少年把宪法、法律的重要思想、理念渗透到学习、工作和生活中,不断增强宪法宣传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 社区矫正重实效 警示教育筑防线

**本报讯**(记者 李亮 通讯员 李树军)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司法局将社区矫正人员的思想教育摆在了重要位置,通过“警示鸣警钟”的方式,开展集体教育,让社区矫正人员坚守法律底线,早日回归社会。日前,该局社区矫正管理大队和昂素司法所组织昂素镇辖区的社区矫正人员,来到鄂托克前旗警示教育基地,开展了集中警示教育,效果显著。

活动当日,社区矫正人员参观了警示教育展览厅,认真聆听了讲解员有关各级检察院查办的典型警示案例讲解。一句句誓言警句发人深思,一个个典型案例警钟长鸣,警示教育基地给社区矫正人员心中留下了“法律底线不能触碰”的深深烙印。

在看守所民警的带领下,矫正对象参观了行政拘留所押人员的生活和住宿情况,民警对拘留所内在押人员和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进行了对比,使参观的社区矫正人员理解自由的珍贵,并劝诫社区矫正人员要自觉接受司法所监管,顺利解除社区矫正。随后,在社区矫正公益劳动基地,社区矫正人员重温了社区矫正人矫誓词,并参加了公益劳动。